

檔 號：  
保存年限：

## 內政部國土管理署 函

地址：105404臺北市松山區八德路2段342號

聯絡人：李隆基

聯絡電話：02-87712863

電子郵件：kiki@nlma.gov.tw

傳真：02-87712876

受文者：臺北市府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5年1月5日

發文字號：國署住字第1140144335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說明 (1151001961\_1140144335\_115D2000358-01.pdf、  
1151001961\_1140144335\_115D2000359-01.pdf)

主旨：為內政部委託財團法人法律扶助基金會辦理115年度住宅租賃糾紛處理及諮詢業務，請協助周知並廣為宣導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內政部114年12月30日台內地字第11400505152號函辦理。
- 二、檢附上開函及公告，請轉知所轄租賃業者周知承租人。

正本：臺北市府、新北市政府、桃園市政府、臺中市政府、臺南市政府、高雄市政府、基隆市政府、新竹市政府、新竹縣政府、苗栗縣政府、嘉義市政府、嘉義縣政府、屏東縣政府、宜蘭縣政府、雲林縣政府、花蓮縣政府、臺東縣政府、國家住宅及都市更新中心

副本：



臺北市府 1150105



\*AAAA1150100599\*